

证券代码: 300335

证券简称: 迪森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16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 年 5 月 07 日(星期二) 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07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07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东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 3。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沧联二路 5 号迪森股份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9)
13.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3.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3.09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引咎辞职和罢免制度>的议案》	√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4、上述提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提案 9.00、提案 11.00、提案 13.01、

提案 13.02、提案 13.03 为特别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 13.00 需逐项表决；其余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提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6、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提案：提案 7.00、提案 8.00 涉及的关联股东及关联股东授权代表需回避表决，且均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 1、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表一；
- 2、本次股东大会已经针对多项提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
- 3、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 1.00、2.00 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 4、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互斥提案，无需分类表决的提案。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股东可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进行登记，恕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 2、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5 月 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 3、登记地点：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沧联二路 5 号迪森股份一楼会议室。
- 4、登记办法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自然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账

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信函的方式登记，拟参会股东请仔细填写《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见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有关证件可采取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邮件、信函请注明“参加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须出示原件。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余咏芳

（2）联系电话：020-82269201

（3）传真：020-82268190

（4）邮箱：dsxm@devotiongroup.com

（5）通讯地址：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沧联二路 5 号迪森股份一楼会议室

6、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六、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会与监事签字盖章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335”。
- 2、投票简称：“迪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投票设置总议案，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0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07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将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相关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提案(9)			
13.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3.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3.09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引咎辞职和罢免制度>的议案》	√			

注：委托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并在所选意见的相应栏目处打“√”，多选或不选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4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